

本次绩效评价结果

项目	分数	得分
投入指标	8	6
过程指标	48	37.92
产出指标	21	21
效果指标	23	20.28
总分	100	85.20
综合绩效评价结果	良	

评价工作由九江市柴桑区财政局委托江西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执行，评价小组与项目管理实施单位无利益冲突。



目录

一、单位概况	2
(一) 单位主要职责职能、组织架构、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	2
(二) 2023 年度单位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4
(三)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4
(四) 2023 年度单位预算及执行情况	5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6
(一) 绩效评价目的	6
(二) 绩效评价依据	6
(三) 绩效评价对象、范围	7
(四) 评价原则与方法	7
(五)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8
(六) 绩效评价组织与实施	10
三、部门整体评价情况	11
(一) 2023 年度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11
(二) 履职完成情况	12
(三) 履职效果情况	14
四、评价结论及评价分析	15
(一) 评价结论	15
(二) 评价分析	15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的问题	24
六、改进措施和建议	26



江西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址：九江市南海路7号柴桑国际中心

邮编：332000

电话：0792-8130171

传真：0792-8130172

九江市柴桑区岷山乡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赣天华绩评字【2024】第 28 号

为了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九江市柴桑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通知》（九财绩〔2024〕5 号）文件规定，江西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受九江市柴桑区财政局的委托组成绩效评价组对九江市柴桑区岷山乡人民政府（以下简称“岷山乡”）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评价。岷山乡对其提供的绩效评价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我们的责任是对岷山乡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发表绩效评价意见；我们在绩效评价过程中，采用与相关人员座谈、检查有关账目，查阅部门履职资料，收集、整理与绩效评价相关资料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绩效评价程序。结合岷山乡自评情况，从单位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履职效果等方面进行了综合评价。现将绩效评价结果报告如下：

一、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职能、组织架构、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

九江市柴桑区岷山乡人民政府位于九江市柴桑区黄老门集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60421014595682W，单位负责人：凌钢，机构性质：机关，赋码机关：九江市柴桑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1. 岷山乡主要职责职能：

（一）加强党的建设。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统筹推进辖区基层党建工作，实现党的组织和工作全覆盖，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负责辖区宣传思想和精神文明建设；



（二）促进经济发展。统筹落实关于辖区发展的重大决策，因地制宜发展区域特色经济，指导辖区产业结构调整 and 推进经济增长方式转变，组织基础设施建设，落实强农惠农措施，为经济主体提供示范引导和政策服务，引导和促进新型农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发展，提高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水平，努力增加居民收入；

（三）组织公共服务。建立和完善公共服务体系，组织实施与群众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贯彻落实教育体育、民政、财政、科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文化、卫生健康、土地流转等领域相关政策法规，推进便民服务平台标准化建设；

（四）实施综合管理。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辖区内村镇管理、人口管理、社会管理、经济发展、综合执法、文明创建等综合性社会管理工作；

（五）维护社会稳定。负责辖区公共安全及安全生产监管，构建公共安全防控体系，建立应对突发紧急事件的处理预案，做好安全生产、防汛、防疫、减灾救灾等工作，承担辖区平安建设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落实社会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机制，及时化解辖区社会矛盾，确保社会稳定；

（六）指导基层自治。指导村（居）民委员会建设，组织居民和单位参与村（社区）建设和管理，健全完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基层治理体系，推进村（居）务公开；

（七）动员社会参与。

（八）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决策部署，提升产业发展质量，推进乡村绿色发展，打造生态宜居美丽乡村；

（九）加强财税管理。负责本级财务以及集体资产管理，协助做好税收征管工作，指导监督村财务和资产管理工作。

（十）做好国防教育和兵役等工作；

（十一）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各项工作任务。

2. 岷山乡组织架构、人员基本情况：内设党政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



室、社会治理办公室、财政经济发展办公室、农业农村办公室、便民服务中心、综合执法大队等 7 个职能科室。编制人数 54 人，其中：行政编制 25 人、事业编制 29 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职人数 39 人，其中：行政编制 21 人、事业编制 18 人。

3. 岷山乡财务状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资产总额 28,062.75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4,059.85 万元，固定资产 166.47 万元，公共基础设施 23,836.43 万元；负债总额 1,101.81 万元，净资产 26,960.94 万元。

经核查资产负债表货币资金—银行存款金额 337.75 万元，银行对账单金额 232.12 万元。

（二）2023 年度单位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履职总体目标：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及中央、省、市、区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全区“五大战略”“八大深化攻坚行动”决策部署，坚持经济发展主线、坚持融合发展路径、坚持项目建设支撑、坚持乡村振兴引领、坚持民生为本导向，奋力打造高质量发展一流乡镇，为加快推进“红色岷山、生态岷山、文化岷山、实力岷山、幸福岷山”五位一体新岷山建设而不懈奋斗，为打造“赣北眉目地，兴旺大柴桑”贡献岷山全部力量。

工作任务：1. 培育“红色岷山”新优势；2. 绘就“生态岷山”新图景；3. 塑造“文化岷山”新风貌；4. 激发“实力岷山”新动能；5. 增进“幸福岷山”新福祉；6. 永葆政治本色，对党绝对忠诚；7. 坚持依法行政，主动接受监督；8. 崇尚务实担当，锤炼过硬作风；9. 坚守为民情怀，提升服务效能；10. 加强自身建设，建设勤廉政府。

（三）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3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岷山乡以“五位一体新岷山”为目标，依托良好的红色资源、绿色生态及区位优势，服务大局、主动作为，强化措施、狠抓落实，全乡经济社会呈现稳中向好、进中提质的良好



势头，生态治理从“全域整治”向“全域提升”转变；生态品牌从“指标领先”向“示范创建”蝶变；生态价值从“资源积淀”向“点绿成金”渐变；在乡村文明度上加快乡风跃升；在乡村辨识度上加快特色跃升；在乡村和美度上加快内涵跃升；推动工业更高水平“集聚集群”；推动农业更高标准“增产增效”；推动旅游更高品质“兴旺兴盛”。

（四）2023 年度单位预算及执行情况

1.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

2023 年年初预算收入为 2,020.4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63.10 万元，上年结转 1,257.33 万元。岷山乡存在年中预算追加，2023 年度调整预算数为 11,006.6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006.61 万元。2023 年度预算支出数为 11,006.61 万元，根据预算资金结构划分，基本支出 5,461.41 万元，项目支出 5,545.20 万元。

2.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度支出 14,082.78 万元，其中：

（1）按支出性质分类：基本支出 6,325.8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815.75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5,510.05 万元）；项目支出 7,352.89 万元，非专项资金支出 69 万元，其他支出 335.09 万元。

基本支出占支出总额的 44.92%，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815.75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2.90%，主要用于根据国家规定安排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以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等人员经费支出。人员经费支出基本能按照相关政策、标准列支。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5,510.05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7.10%，主要用于按国家规定开支标准安排的保障机关正常运转的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费、维（护）修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交通补贴、春节走访及老干部活动费、三城同创经费、困难职工补助及慰问费等支出。

项目支出 7,352.89 万元，占支出总额 56.76%，主要用于岷山乡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岷山乡现代农业发展专项资金、岷山乡水利工程专项资金、岷山乡昌九铁路建设项目征迁费、岷山乡其他支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庐山机场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等项目支出。

(2) 按支出经济分类：工资福利支出 996.4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503.0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31.98 万元,资本性支出 7,905.63 万元,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0.08 万元,对企业补助 494.57 万元,其他支出 51.01 万元。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是围绕部门整体战略目标实现和职责履行程度的综合评价,对于部门的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能够洞悉资源配置的有效情况以及各部分要素之间的有机关系,从而在更加宏观的层面把握单位的资源配置合理性和资金运用效益,从结构分析和整体效益分析中更加精确地查找问题,进而进行改进。

通过对岷山乡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全面分析岷山乡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管理、资产管理和履职效果五个方面的情况,总结经验做法,找出部门在管理中的薄弱环节,提出改进建议,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二）绩效评价依据

1. 预算绩效管理文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3) 《中共江西省委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赣发〔2019〕8 号）;

(4) 中共九江市委 九江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办法》的通知（九发〔2020〕4 号）;



(5) 九江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九江市市级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的通知（九财绩〔2020〕9号）；

(6) 九江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九江市市级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九财绩〔2020〕11号）；

(7) 《九江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九江市市级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指引（试行）〉的通知》（九财绩〔2024〕4号）；

(8) 九江市柴桑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通知》（九财绩〔2024〕5号）。

2. 绩效评价相关资料

(1) 被评价单位提交的反映部门管理的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部门整体目标、“三定方案”、部门年度计划、管理制度、财务资料、预算审查及批复资料、预算执行过程资料、决算报告等；

(2) 被评价单位提交的反映部门履职结果的佐证材料；

(3) 评价工作组通过公开渠道查询、社会调查收集等相关资料。

（三）绩效评价对象、范围

1. 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九江市柴桑区岷山乡人民政府。

2. 评价范围

评价范围主要包括对九江市柴桑区岷山乡人民政府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评价。

（四）评价原则与方法

1. 绩效评价原则

(1) 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支出和专项资金、部门整体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 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



构实施。

(3) 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 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 评价方法

分定量评价和定性评价两个步骤，定量评价以评价客体提供的相关资料为基础，经过认真审查和核对，测出定量评价结果；定性评价由工作组调查问卷、听取单位领导及相关人员的情况介绍及现场考察提问，经量化分析得出定性评价结果。评价工作组综合定量和定性评价结果，形成综合评价结论。

(五)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 指标体系说明

本项目绩效评价体系依据九江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九江市市级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九财绩〔2020〕11号）文件规定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共设置四级指标，通过逐级细化与量化，形成指标名称、指标权重、指标解释及评分细则等内容，采用百分制，以定量评价为主，定性指标为辅。

2. 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在一级指标的基础上对二、三级指标进行细分并根据需要确定四级指标，根据二、三、四级指标与绩效目标的匹配性、在指标中的重要性，以及对一级指标的影响程度来合理确定评价指标的权重比例结构，本指标评价体系一级指标包括投入、过程、产出、效果四个部分，一级指标构成绩效评价的基本框架，权重分别为：8%、48%、21%、23%，指标权重设计遵循了以绩效产出为导向原则，同时关注过程管理。

本次评价指标体系、指标权重设计思路如下：



(1) 投入指标，分值权重 8 分。主要评价部门预算编制。三级指标设置 2 个，分别为：部门预算、绩效目标。

(2) 过程指标，分值权重 48 分。主要评价部门预算管理、预算执行、资产管理。三级指标设置 14 个，分别为：部门预算完成率、执行进度率、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公用经费控制率、专项资金预算下达情况、三公经费控制率、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预决算信息公开、人员控制、绩效评价、管理制度健全性、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资产管理安全性、固定资产利用率。

(3) 产出指标，分值权重 21 分。主要评价部门职责履行情况，通过三级指标反映。三级指标设置 3 个，分别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

(4) 效果指标，分值权重 23 分。主要评价部门履职效益情况。三级指标设置 5 个，分别为：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满意度。

3. 各项指标定义、评分标准和评分细则

每项指标的指标解释、指标说明、评价标准等，依据《九江市市级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要求编制。

指标权重主要根据该指标在整个体系中的重要程度进行定量分配后合理设置，以区别对待各级评价指标在总体评价中的作用。评分细则主要是评分标准与评分办法的整体细化描述，通常按照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制定。对于定性指标，一般通过问卷、访谈及现场核查等方式采集相关数据，在评价过程中运用等级描述法进行评分。

4. 评分方法

本项目绩效评价采用综合评分法，依据《九江市市级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要求，采用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相结合，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根据评价体系中的评分标准进行评价打分，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



价内容设定，详见评分表。总分设置为 100 分，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六）绩效评价组织与实施

（一）根据委托方要求及工作方案安排，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开展具体绩效评价工作。

具体工作程序如下：

1. 成立绩效评价小组

根据九江市柴桑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通知》（九财绩〔2024〕5 号）文件相关规定，由江西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成立绩效评价小组。

2. 召开绩效评价工作会议

绩效评价小组成立后，召开绩效评价工作落实会议，明确本次绩效评价的评价内容、评价分工、评价程序、评价重点及工作纪律。

3. 下达绩效通知

项目实施机构确定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时间后，及时通知岷山乡做好准备和配合工作。

4. 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1）基础数据全集及方案制定

2024 年 8 月，评价小组前往被评价单位开展收集基础数据工作。

①财务数据采集

财务数据是指财政投入的资金量，以及预算单位资金的支出情况。评价人员通过查看预算单位财务部门提供的预算批复文件、决算报告、资金支出情况、相关费用付款清单和相关凭证等资料，并与被评价单位填写的基础数据表逐项核实，核查部门预算编制情况。通过采用查看会计账册等手段调查部门资金使用是否符合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支付规定、是否出现截留、滞留、挤占、挪用、套取财政资金的现象。

②业务数据采集



单位经费使用情况以及单位申报项目实施内容、项目开展及完成情况等数据资料。

③方案制定

评价组根据收集的资料制定部门评价方案，将完成的方案初稿与委托方沟通并完善至定稿。

5. 组织实施绩效评价

(1) 召开绩效评价工作会议

绩效评价小组进驻后，首先主持召开绩效评价工作会议。明确了绩效评价工作计划与要求，为绩效评价工作的有序开展做好准备。

(2) 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绩效评价小组根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开展现场评价工作，收集评价资料和数据，进行现场访谈和满意度调查，记录评价过程。

6. 编制绩效评价报告

对 2023 年度绩效评价相关数据进行整理与分析，按照指标体系评分标准，对相应指标进行客观、公正的评分，形成评价结论。

7. 报告提交与归档

绩效评价小组根据绩效评价结果，出具绩效评价报告，提交实施单位并报送市财政局、抄送其他相关部门。

8. 评价结果反馈

评价工作完成后，实施机构应组织绩效评价工作总结会议。被评价方应根据评价反馈的结果和相关建议，积极落实结果应用的各项要求，及时研究制定整改与完善措施，切实提升部门绩效。

三、部门整体评价情况

(一) 2023 年度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岷山乡根据九江市柴桑区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文件精神要求，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制定了评价方案，设计了评价指标，认真开展了 2023 年绩效管理自评工作，自评结果 87.40 分，具体从以下四个方面：



(1) 预算编制情况：结合实际情况，保障正常运转需求，严格配套支出预算，提高精细化程度。厉行节约、增收节支、量入为出、实现收支平衡。强化综合预算，统筹安排支出，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2) 执行管理情况。在预算编制和执行上较好的执行财政部门的要求，在政府采购执行率方面执行较好，预算执行工作开展及时性。

(3) 综合管理情况。财务管理严格依法依规，做到公开、公平、公正，严格执行各项有关法律法规、财经纪律、财务规章制度、预（决）算、政府采购、国库集中支付、专项资金等管理办法和操作规程。年初制订了详细的工作计划，明确了全年的工作任务和要求，使全年的工作做到了有计划、有部署。但绩效评价小组发现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以及会计核算制度执行不规范，资产管理有待进一步规范。

(4) 整体绩效。根据年初工作计划和重点性工作，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但绩效评价小组发现部门目标设定合理性有待提高，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机制需要进一步完善。

（二）履职完成情况

1. 基层党建更加夯实，坚强有力

(1) 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印制《主题教育基础知识 200 条》800 余本，开展理论中心组学习 24 次，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宣讲会 25 次，受众人数 952 人。开展主题教育轮训和书记讲党课活动，线上线下参学人数达 1250 余人。

(2) 大力发展村级集体经济，红光村、金盘村突破 150 万元，其余各村达到 20 万元以上。发挥人大职能作用，收集群众意见建议 53 条，办结 53 条，创建政协委员站家，充分发挥议事协商平台作用，开展有事先



商量活动 5 个。

(3) 坚决扛起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召开全面从严治党及作风建设专题调度会 11 次，评选岷山铁军、十佳村干部，围绕乡村振兴、农业农村等重点领域开展专项执纪监督检查 100 余次。

2. 经济发展动能强劲、活力迸发

(1) 举办 2023 岷山红色文化旅游节，赣北工委旧址陈列馆和中共小阳支部旧址建成并对外开放，红军大院、岷山红湿地公园和双拥主题公园年内投入使用，设立“嘉游赣·惠生活”岷山两日工会活动旅游线路，全年累计接待游客超 50 万人次。

(2) 全力服务好京港高铁昌九段、庐山机场、户外猩球等重点项目建设，相关征迁工作已接近尾声。

(3) 坚持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定期带队外出招商，加强对接已签约项目，全力做好手续报批、基础设施配套等项目落地服务保障工作，确保签约项目早开工、早建成、早见效。引进落户工业项目 2 个，服务推进江西汇智盛通精密智造科技有限公司二期建成投入使用。

3. 城乡品质显著提升、精彩蝶变

(1) 推动 4170 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采取“企业+大户+小组+村委会”的产业经营模式；建成九江中岷农业育秧中心和中岷农业蔬菜基地，创建渊岷、渊泉、渊茗等产品品牌，打造特色产业链以及现代农业产业园。

(2) 成立岷鸿物业公司，以农村环境整治为抓手，有序推进厕所革命、污水处理、垃圾分类等工作。投入 500 万元进行庐山机场周边环境整治，对 105 国道、大机线沿线安装花箱并种植花草，统一更换生态花盆垃圾箱，成功获评省级治理示范乡。对集镇商户占道经营、违章占道及车辆乱停乱放等进行集中清理和整顿，规划集镇智能停车场；开展“文明家庭”“星级文明户”评选，积极争创国家卫生乡镇。

(3) 完成耕地撂荒整改 1523.6 亩，已全部种植棉花、小麦等经济作物，初步恢复了农田的功能；完成耕地补充面积耕种 230.2 亩，逐一安装



滴灌系统，在年底和开春将补充面积尽数入库。

4. 民生福祉全面提标，成果丰硕

(1) 巩固提升乡村振兴成效，新增监测对象 3 户 10 人，消除隐患监测 4 户 15 人，乡村干部“一对一”结对入户开展民情遍访活动。努力扩大医疗保险、养老保险覆盖面，持续做好低保、特困供养、残疾人补贴等工作。举办大型招聘会 2 场，提供就业岗位 200 余个，开发公益性购岗 56 个。

(2) 建设完成投资 2244 万的城乡供水一体化岷山乡集中供水项目，投入 189 万元完成 10 座山塘整治项目，完成沟渠维修养护 73.9km。启动岷狮路“白改黑”“四好农村路”工程以及 105 国道大塘加油站交通隐患点整治工程。

(3) 加强信访矛盾纠纷大排查和反邪教工作，成功受理并办结群众信访、投诉、咨询 63 件，调解率达 100%。持续推进“雪亮监控系统”建设，共建 145 个监控设备，实现主要干道、村口、活动空场等全覆盖。发挥平安楼“技防+人防”功能，每周开展一次风险隐患排查整治，隐患整改率 100%，经常性开展消防知识培训和宣传，提醒居民做好灾害天气防范，全年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

(三) 履职效果情况

1. 引导党员干部切实增强坚决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行动自觉；创建“岷山红”党建品牌，全面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

2. 红光村党总支成功获评省级乡村振兴模范党组织；乡人大代表联络工作站获评全市基层人大代表联络工作站示范站；岷山红色文化园获评首批九江市双拥教育基地，柴桑区烈士陵园获批江西省第五批省级烈士纪念设施。

3. 全力以赴扩大有效投资，扎实推进了项目投资高质量发展。

4. 企业提供农事服务，激发农户土地种植意愿，鼓励大户流转土地，



带动群众主动参与；整体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完成同心文化园、金岷里活力乡村等 22 个新农村点建设，金盘村获评为中国美丽休闲乡村。

5. 建立生态保护“一长制”，统筹推进田长制、河长制、林长制、路长制等多长有机融合，解决了部分土地资源浪费问题，确保粮食播种面积稳中有升。

6. 践行“枫桥经验”“浦江经验”“365 工作法”，党委书记夜谈会走进红光等 10 个村，荣获全省党的二十大维稳安保工作先进集体、全省矛盾纠纷化解专项行动先进集体等荣誉称号。

四、评价结论及评价分析

（一）评价结论

2023 年度岷山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为 85.20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良”，即成效较好。

（二）评价分析

1. 预算编制指标

（1）部门预算

①预算编制完整性

从单位预算的完整性来看，岷山乡 2023 年度单位年初预算编制完整。本项目预算编制完整得 2 分，评价分为 2 分。

②预算编制准确性

从单位预算的准确性来看，预算编制准确。本项目预算编制准确得 2 分，评价分为 2 分。

（2）绩效目标

①年初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编报

部门预算中，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目标编制与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完整但绩效指标明确性不足。

本项目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目标编制与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完整合理得 2 分，评价分为 1 分。



②年中追加项目绩效目标编报

部门年中追加预算中，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完整但绩效指标明确性不足。

本项目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完整合理得 2 分，评价分 1 分。

2. 预算执行指标

(1) 部门预算完成率

①基本支出预算完成率

2023 年基本支出执行数 6,325.8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815.75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5,510.05 元），预算支出一基本支出 5,461.41 万元。

2023 年预算完成率 115.83% $(6,325.80 \text{ 万} \div 5,461.41 \text{ 万} \times 100\%)$ 。

以单位本年度预算实际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反映和考核单位预算的完成程度。岷山乡 2023 年度预算完成率为 115.83%，预算完成率大于 95%，说明预算完成程度较好。

本项目预算完成率大于 95%得 2 分；完成率小于等于 85%的，得 0 分；完成率在 95%-8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评价分为 2 分。

②项目支出预算完成率

项目支出执行数 7352.89 万元，预算支出一项目支出 7713.66 万元。

项目支出完成率 95.32% $(7352.89 \text{ 万元} \div 7713.66 \text{ 万元} \times 100\%)$ 。

以单位本年度预算实际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反映和考核单位预算的完成程度。岷山乡 2023 年度预算完成率为 95.32%，预算完成率小于 95%，说明项目支出预算完成程度较好。

经核查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全年预算数之和 7,713.66 万元，决算表全年预算数 5,545.19 万元，财政资金下达项目支出全年预算指标金额 8,935.93 万元。

本项目预算完成率大于 95%得 2 分；完成率小于等于 85%的，得 0 分；完成率在 95%-8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评价分为 2 分。



(2) 执行进度率

3 月支付进度率=3,858.43 万/ (11,006.61 万 ÷ 12×3) =140.22%，实际支出进度小于序时支出进度；

6 月支付进度率=5,697.18 万/ (11,006.61 万 ÷ 12×6) =103.52%，实际支出进度小于序时支出进度；

9 月支付进度率=8,777.67 万/ (11,006.61 万 ÷ 12×9) =106.32%，实际支出进度小于序时支出进度；

12 月支付进度率=14,082.78 万/ (11,006.61 万 ÷ 12×12) =127.95%，实际支出小于序时支出进度。

以上 3、6、9、12 月份的公共财政实际支出进度均大于序时支出进度，从总的执行进度来看，说明岷山乡预算执行工作开展的及时性和均衡性较好。

本项目实际支出进度大于序时支出进度得 4 分，评价分为 4 分。

(3)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

①年初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

年初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 2 个，年初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总数 2 个。

年初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 100% (1/1×100%)。

以单位本年度预算实际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反映单位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岷山乡 2023 年度年初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为 100%，说明年初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程度较好。

本项目按照年初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2 分计算得分，评价分为 2 分。

②年中追加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

年中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 12 个，年中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总数 12 个。

年中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 100% (12/12×100%)。



以单位本年度预算实际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反映单位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岷山乡 2023 年度年中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为 100%，说明年中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程度较好。

本项目按照年初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 $\times 2$ 分计算得分，评价分为 2 分。

（4）公用经费控制率

①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岷山乡 2023 年度实际支出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为 5,510.05 万元，预算安排的日常公用经费为 4,630.89 万元，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118.98%
(5,510.05 万元/4,630.89 万元 $\times 100\%$)。

本项目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大于 95%得 2 分，85%至 95%之间按比例得分，85%以下不得分，评价分为 2 分。

②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

岷山乡 2023 年度公用经费预算总额 4,630.89 万元，2022 年度公用经费预算总额 2,660.39 万元，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 74.07%[(4,630.89 万元-2,660.39 万元) $\div$ 2,660.39 万元 $\times 100\%$]。

本项目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小于 0%，得 2 分，等于 0%得 1 分，大于 0%不得分，评价分 0 分。

（5）专项资金预算下达情况

专项资金预算下达率

岷山乡 2023 年度部门管理分配的专项资金预算下达数 8,935.93 万元，专项资金指标总数 8,935.93 万元，专项资金预算下达率 100%
(8,935.93 万元/8,935.93 万元 $\times 100\%$)。

本项目按照部门管理分配的专项资金预算下达数/专项资金指标总数 $\times 2$ 分计算得分，评价分 2 分。

（6）三公经费控制率

①预算动态变动率



岷山乡 2023 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 25.99 万元，2022 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 26 万元，预算动态变动率 $-0.04\%[(25.99 \text{ 万元}-26 \text{ 万元})/26 \text{ 万元} \times 100\%]$ 。

本项目三公经费预算动态变动率小于 0%，得 2 分，等于 0%得 1 分，大于 0%不得分，评价分 2 分。

②支出控制率

岷山乡 2023 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 22.25 万元，预算支出-三公经费 25.99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 $85.61\%(22.25 \text{ 万元}/25.99 \text{ 万元} \times 100\%)$ 。

本项目支出控制率小于 85%得 2 分，85%至 100%之间按比例得分，大于 100%不得分，评价分 1.92 分。

(7)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

①政府采购执行率

岷山乡 2023 年政府采购金额 43.17 万元，政府采购预算数 20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 $215.85\%(43.17 \text{ 万元}/20 \text{ 万元} \times 100\%)$ ，小于 80%，说明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较好，但预算编制有待提高。

本项目政府采购执行率大于 95%得 4 分，执行率在 80%-95%的，按公式计算得分；小于等于 80%的，不得分，评价分为 4 分。

3. 预算管理指标

(1) 预决算信息公开

①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岷山乡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在“九江市柴桑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按规定时限、规定内容公开了 2023 年度预算信息和 2022 年度决算信息，公布的预决算信息完整、细化、及时。

本项目按规定时限、规定内容公开了预决算信息得 4 分，评价分为 4 分。

(2) 人员控制

①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岷山乡 2023 年度实际在职人数为 39 人，编制数为 54 人，在职人员控制率 72.22% ($39/54 \times 100\%$)。单位在职人员控制率等于 100%，说明单位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较好。

本项目在职人员控制率小于 100%，达到目标值得 4 分，岷山乡控制率小于 100%，评价分为 4 分。

(3) 绩效评价

① 部门绩效自评率

岷山乡 2023 年度实施项目绩效自评金额 7,713.66 万元，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金额 7,713.66 万元，部门绩效自评率 100% ($7,713.66 \text{ 万元} \div 7,713.66 \text{ 万元} \times 100\%$)。

本项目部门绩效自评率 100% 以上的，得 2 分，85% 至 100% 之间按比例得分，不足 85% 的不得分，评价分 2 分。

② 评价层次及结果报告

岷山乡 2023 年开展的绩效自评，未能对开展的评价结果充分应用，但按照要求向财政部门报告自评报告等相关绩效信息。

本项目对开展的绩效自评结果有所应用，并按照规定向财政部门报告自评报告得 2 分，少一项扣 1 分，评价分为 1 分。

(4) 管理制度健全性

岷山乡已制定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但存在账面数据与决算数据不一致，未按照账面数据编制决算报表，未将单位资金编入决算；决算报表全年预算数只包含国库集中支付和实拨数据，未包含单位资金预算；账面财务会计财政拨款收入与实际财政拨款收入不一致；账面银行存款江州农村银行期末余额与银行对账单余额不一致；账面银行存款一村级账户年末余额为负数；将财政直接拨入村级账户款项发生的支出做入乡镇财务账中。

本项目制度健全并有效执行得 4 分，发现一处不合规扣 1 分，扣完为



止，评价分为 0 分。

4. 资产管理

①管理制度健全性

岷山乡已制定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以及办公用品管理制度，相关制度的规定合规、合法。岷山乡未按制度的规定对在用资产进行全面盘点，未对往来账款进行清查，管理制度尚未得到有效执行。

本项目管理制度已制定并得到有效执行得 2 分，已制定未有效执行扣 1 分，评价分为 1 分。

②资产管理规范性

岷山乡现配置的资产能够满足单位的正常运行，但目前使用的固定资产与财务系统的固定资产清单不匹配，且未对现有资产进行全面清理，未做到实物资产账实相符。

本项目资产管理规范得 2 分，存在一项缺陷扣 1 分，评价分为 1 分。

③固定资产利用率

岷山乡只对办公设备进行了盘点建立了使用台账，未针对其他现使用的固定资产建立使用台账，无法确定资产闲置情况。

本项目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值大于或等于 95%的，得 2 分；小于或等于 85%的，得 0 分；在 85%-9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本项无固定资产台账扣分 1 分，评价分为 1 分。

5. 履职效果

(1) 数量指标

①村级设立广告牌数

岷山乡 2023 年度计划村级设立广告牌数 15 个，岷山乡共计 15 个村均设立了广告牌。

本项目完成村级设立广告牌数 15 个得 3 分，完成计划数得满分，评价分为 3 分。

②宣传册份数



岷山乡 2023 年度计划宣传册份数 400 册，岷山乡为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印制《主题教育基础知识 200 条》800 余本。

本项目完成宣传册份数 400 册得 3 分，完成计划数得满分，评价分为 3 分。

③廉政文化宣传教育

岷山乡 2023 年度计划廉政文化宣传教育 10 次，实际开展廉政文化宣传教育 12 次。

本项目完成廉政文化宣传教育 10 次得 3 分，完成计划数得满分，评价分为 3 分。

(2) 质量指标

①水质检查合格率

岷山乡 2023 年度委托江西九环检测有限公司进行生活饮用水检测，水质检测均未超过《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水质检查合格率 100%。

本项目水质检查合格率为 100%得 3 分，完成计划数得满分，评价分为 3 分。

②群众建议办结率

岷山乡 2023 年度发挥人大职能作用，收集群众意见建议 53 条，办结 53 条，群众建议办结率 100%，乡人大代表联络工作站获评全市基层人大代表联络工作站示范站。

本项目群众建议办结率为 95%得 3 分，群众建议办结率小于 85%，评价分为 0 分。

(3) 时效指标

①隐患整改及时性

岷山乡 2023 年度开展消防知识培训和宣传，提醒居民做好灾害天气防范，发挥平安楼“技防+人防”功能，每周开展一次风险隐患排查整治，隐患均及时整改到位。



本项目及时得 3 分，否则不得分，评价分 3 分。

②调解工作完成及时性

岷山乡 2023 年度加强信访矛盾纠纷大排查和反邪教工作，成功受理并办结群众信访、投诉、咨询 63 件，均及时受理调解。

本项目及时得 3 分，否则不得分，评价分 3 分。

6. 效果指标

(1) 经济效益指标

①促进经济健康发展

岷山乡 2023 年全力以赴扩大有效投资，扎实推进项目投资高质量发展，在建各类工业、农业、基础设施项目共 24 个，引进落户工业项目 2 个，服务推进江西汇智盛通精密智造科技有限公司二期建成投入使用，有效促进经济健康发展。

本项目有效促进得 3 分，有待促进得 1 分，不促进不得分，评价分为 3 分。

②红色精品旅游路线

岷山乡持续推进大岷山红色景区建设，积极争创赣北红色基因传承示范区，岷山红色文化园获评首批九江市双拥教育基地，柴桑区烈士陵园获评江西省第五批省级烈士纪念设施。举办 2023 岷山红色文化旅游节，赣北工委旧址陈列馆和中共小阳支部旧址建成并对外开放，红军大院、岷山红湿地公园和双拥主题公园年内投入使用，设立“嘉游赣·惠生活”岷山两日工会活动旅游线路，红色精品旅游路线得到有效改善。

本项目有效改善得 3 分，有待改善得 1 分，未改善不得分，评价分为 3 分。

(2) 社会效益指标

①居民参保率

2023 年度岷山乡计划居民参保率达到 92%，但是医保缴费完成任务要求 95%，15 个村医保缴费完成率平均完成 91.56%。



本项居民参保率 $\geq 95\%$ 得 3 分，每少 1 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 1.72 分，评价分 1.28 分。

（3）生态效益指标

①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岷山乡 2023 年成立岷鸿物业公司，以农村环境整治为抓手，有序推进厕所革命、污水处理、垃圾分类等工作，对集镇商户占道经营、违章占道及车辆乱停乱放等进行集中清理和整顿，规划集镇智能停车场，有效改善了农村人民居住环境。

本项目有效改善得 3 分，有待改善得 1 分，未改善不得分，评价分为 3 分。

（4）可持续性指标

①加强乡村低保动态管理

岷山乡做到城乡低保、五保供养、临时救助等各项惠民政策，不断加强乡村低保动态管理，但未设立动态管理机制。

本项目有效加强得 3 分，有待加强得 1 分，未加强不得分，未设立动态管理机制扣 1 分，评价分为 2 分。

（5）满意度指标

①乡镇居民满意度：通过乡镇居民的问卷调查，非常满意占比 89.98%，比较满意占比 9.83%，一般满意 0%，不满意 0.19%，非常不满意 0%，将满意度程度分别按照 100%、80%、60%、30%、0%进行权重赋分，满意度为 97.90%。

本项目问卷调查满意度大于 95%得 4 分，小于或等于 85%得 0 分；85%-9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本项评价分 4 分。

②上级机关和主管部门满意度：荣获全省党的二十大维稳安保工作先进集体、全省矛盾纠纷化解专项行动先进集体等荣誉称号；成功获评省级治理示范乡。

本项目获得表彰奖励得 4 分，否则不得分，本项评价分 4 分。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的问题



(一) 部门预算编制不准确，具体表现在：

1.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超高：2023 年年初政府采购预算 20 万元，实际政府采购金额 43.17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 215.85%。

(二) 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以及会计核算制度执行不够规范，具体表现在：

1. 决算报表全年预算数（11,006.61 万元）与 2023 年指标下达数（12,564.06 万元）不一致，决算报表的全年预算数未包含单位资金支付，只包含国库集中支付和实拨方式支付。

2. 账面数据与决算数据不一致，未按照账面数据编制决算报表，未将单位资金支出编入支出决算。

3. 账面财务会计财政拨款收入（9,495.57 万元）与实际财政拨款收入（9,959.35 万元）不一致。

4. 账面银行存款—江州农村银行期末余额（564.09 万元）与银行对账单余额（232.12 万元）不一致；账面银行存款—村级账户年末余额为负数（-226.34 万元）。

5.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中，全年预算数 12,564.06 万元，全年执行数 11,338.67 万元，账面全年执行数 14,082.78 万元，差额在于将财政直接拨入村级账户款项发生的支出做入乡镇财务账中。

(三) 资产管理工作有待进一步规范

岷山乡已制定资产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基本规范，但是固定资产管理仍存在以下问题：

1. 资产管理制度不够健全完整，对资产领用、保管等规定不够具体。

2. 资产管理制度未得到有效执行，未对固定资产进行全面清查；账面往来账款存在长期挂账未清理的情况。

(四) 部门目标设定合理性待提高

1. 绩效指标明确性不足

岷山乡绩效目标基本合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但



是绩效指标设置仍然存在以下问题：

（1）绩效指标未能与部门职能明确对应

绩效指标未能与部门职能相对应，未能体现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

（2）部门整体支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中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等设置模糊，不能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如：数量指标设置“预算完成率”“下达指标数”；质量指标设置“落实好城乡低保、五保供养、临时救助等各项惠民政策，加强乡村低保动态管理”“乡村绿地”等；时效指标设置“重点项目建设按期完工率”“预算执行进度”等；成本指标设置“全年财税收入”“各项目建设成本低于预算成本实现率”；经济效益指标设置“脱贫地区通车率”“资金使用无重大违规违纪行为”等，指标值设置不够具体。

（五）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机制需要进一步完善

1. 绩效管理制度不够健全

岷山乡未制定绩效管理制度。

2.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不充分

岷山乡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的客观性不足，未能对部门整体支出管理中出现的问题做深入总结分析，未能对项目支出开展具体管理分析，绩效监控发现的项目进度问题未能及时查找原因。未能对评价结果进行充分应用。

六、改进措施和建议

（一）严格按照中共九江市委九江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办法》的通知（九发〔2020〕4号）文件要求，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切实履行预算绩效管理职责，全面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加强预算绩效目标管理。

（二）加强部门内部协调机制，提高部门预算管理科学性

根据上级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文件精神，建议岷山乡进一步



完善各类支出标准体系建设，对部门重大项目支出建立标准化体系，提高部门预算编制依据充分性。

（三）规范会计核算，严格按照《政府会计制度》的规定正确进行财务核算。

（四）进一步提高内部管理制度执行的规范性，加强预算资金使用的准确性。

（五）进一步完善资产管理制度，加强资产规范性管理

1. 进一步健全资产管理制度，完善并落实资产领用、保管制度。

2. 加强固定资产盘点工作，定期实施固定资产全面清查盘点工作，对重要资产建议张贴固定资产卡片，准确适时掌握资产状况。

3. 及时对往来账款进行清理。

（六）进一步完善部门职责目标设定，提高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

围绕岷山乡部门职责设置绩效目标，结合九江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九江市市级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指引（试行）》的通知（九财绩〔2024〕4号），突出单位职责职能，进一步提高绩效指标体系设置合理性，充分体现部门职能特点和履职效果。

（七）建立健全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机制，提升部门绩效管理水平健全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将绩效理念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的全过程。

1. 将全面预算绩效管理与部门业务活动管理相结合，根据年初重点工作计划按照结果导向原则，加强部门绩效主体责任落实，及时全面的开展具体项目绩效评价分析工作。

2. 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工作。发现问题立行立改，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预算编制、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切实提高部门预算资金使用效率和效果。

附件：九江市柴桑区岷山乡人民政府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表



(此页无正文)

江西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九江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九月二十日



附件:

九江市柴桑区岷山乡人民政府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分值	指标值	评分标准	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投入 (8分)	预算编制 (8分)	部门预算 (4分)	完整性	2	完整	编制完整得满分,漏项或者错一处扣0.2分,扣完为止。	编制完整	2
			准确性	2	准确	编制准确得满分,漏项或者错一处扣0.5分,扣完为止。	编制准确	2
		绩效目标 (4分)	年初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编报	2	完整且合理	完整且合理得满分,不完整扣1分,不合理扣1分,不完整且不合理不得分。	完整但不合理	1
			年中追加项目绩效目标编报	2	完整且合理	完整且合理得满分,不完整扣1分,不合理扣1分,不完整且不合理不得分。	完整但不合理	1
过程 (48分)	预算执行 (26分)	部门预算完成率 (4分)	基本支出预算完成率	2	≥95%	预算完成率大于等于95%的,得满分;完成率小于等于85%的,得0分;完成率在95%-8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	基本支出预算完成率 115.83%	2
			项目支出预算完成率	2	≥95%	预算完成率大于等于95%的,得满分;完成率小于等于85%的,得0分;完成率在95%-8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	项目支出预算完成率 95.32%	2
		执行进度率 (4分)	执行进度率	4	实际支出进度大于序时支出进度	部门实际支出进度大于序时支出进度时,得满分;小于序时支出进度时,按公式计算得分。	公共财政实际支出进度均大于序时支出进度	4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 (4分)	年初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	2	≥100%	按照年初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2分计算得分	100.00%	2
			年中追加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	2	≥100%	按照年中追加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2分计算得分	100.00%	2
		公用经费控制率 (4分)	公用经费预算决算差异率	2	≥85%	大于95%得2分,85%至95%之间按比例得分,小于85%不得分	公用经费预算决算差异率 118.98%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分值	指标值	评分标准	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预算管理(16分)		专项资金预算下达情况(2分)	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	2	≤0%	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小于0%，得2分；等于得1分；大于不得分。	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74.07%	0
			专项资金预算下达率	2	≥100%	按照部门管理分配的专项资金预算下达数/专项资金指标总数*2分计算	100.00%	2
		三公经费控制率(4分)	预算动态变动率	2	≤0%	三公经费预算动态变动率小于0%，得2分；等于得1分；大于不得分。	预算动态变动率-0.04%	2
			支出控制率	2	≤85	小于85%得2分，85%至100%之间按照比例得分，大于100%不得分	支出控制率85.61%	1.92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4分)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	4	≥95%	政府采购执行率大于等于95%的，得满分；执行率在80%-95%的，按公式计算得分；小于等于80%的，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215.85%	4
		预决算信息公开(4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	4	及时公开	全部符合得满分，公开内容不完整、不细化、不及时的，每项扣0.5分。	及时公开	4
		人员控制(4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4	≤100%	目标值≤100%；达到目标值得，得满分，否则得0分。	72.22%	4
		绩效评价(4分)	部门绩效自评率	2	≥85%	部门绩效自评率100%以上的，得2分，85%至100%之间按比例得分，不足85%的不得分	100.00%	2
			评价层次及结果报告	2	及时报送	部门对绩效评价结果有应用(指与预算安排挂钩、完善办法、整改落实存在的问题等)得1分，否则不得分；按要求向财政部门报告自评报告等相关绩效信息的，得1分，未按照要求报送的，发现一处扣0.5分，扣完为止	未能对开展的评价结果充分应用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分值	指标值	评分标准	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产出(21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4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已制定并得到有效执行	全部符合得满分，不符合扣0分	账面数据与决算数据不一致，未按照账面数据编制决算报表，未将单位资金编入决算；决算报表全年预算数只包含国库集中支付和实拨数据，未包含单位资金预算；账面财务会计财政拨款收入与实际财政拨款收入不一致；账面银行存款江州农村银行期末余额与银行对账单余额不一致；账面银行存款-村级账户年末余额为负数；将财政直接拨入村级账户款项发生的支出做入乡镇财务账中	0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已制定并得到有效执行	全部符合得满分，不符合扣0分	已制定未有效执行	1
			资产管理规范性(2分)	2	规范	全部符合得满分，不符合扣0分	未对现有资产进行全面清理，未做到实物资产账实相符	1
			固定资产利用率(2分)	2	≥95%	大于或等于95%的，得满分；小于或等于85%的，得0分；在85%-9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	未针对现使用的固定资产建立台账，无法核算资产利用率	1
	履职效果(21分)	数量指标(9分)	村级设立广告牌数	3	≥15个	大于等于15个得满分，少一个扣0.5分。	15个	3
			宣传册份数	3	≥400册	大于等于400册得满分，少50册扣0.5分	400册	3
			廉政文化宣传教育	3	≥10次	大于等于10件，少一次扣0.5分	12次	3
		质量指标(6分)	水质检查合格率	3	≥100%	大于或等于100%的，得满分；小于100%不得分	100.00%	3
			群众建议办结率	3	≥95%	大于或等于95%的，得满分；小于或等于85%的，得0分；在85%-9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	100.00%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分值	指标值	评分标准	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效果 (23分)		时效指标 (6分)	隐患整改及时性	3	及时	及时得满分, 否则不得分	及时	3
			调解工作完成及时性	3	及时	及时得满分, 否则不得分	及时	3
		经济效益 (6分)	促进经济健康发展	3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得 3 分, 有待促进得 1 分, 不促进不得分	有效促进	3
			红色精品旅游线路	3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得 3 分, 有待改善得 1 分, 未改善不得分	有效改善	3
		社会效益 (3分)	居民参保率	3	≥95%	大于或等于 95% 的, 得满分; 每少 1 个百分点扣 0.5 分, 扣完为止	91.56%	1.28
		生态效益 (3分)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3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得 3 分, 有待改善得 1 分, 未改善不得分	有效改善	3
		可持续性 (3分)	加强乡村低保动态管理	3	有效加强	有效加强得 3 分, 有待加强得 1 分, 未加强不得分	未设立动态管理机制	2
		满意度指标 (8分)	乡镇居民满意度	4	≥85%	大于等于 95% 得满分, 小于或等于 85% 的, 得 0 分; 在 85%—95% 之间的, 按公式计算。	非常满意占比 89.98%, 比较满意占比 9.83%, 一般满意 0%, 不满意 0.19%, 非常不满意 0%, 赋分满意度 97.9%	4
			上级机关和主管部门满意度	4	获得表彰奖励	大于等于 95% 得满分, 小于或等于 85% 的, 得 0 分; 在 85%—95% 之间的, 按公式计算。	获得表彰奖励	4
			合计	100				85.2

